

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

大洋办科函〔2013〕72号

关于开展大洋“十二五”项目课题 中期评估工作的通知

各重大项目牵头单位、各课题承担单位：

为加大大洋项目管理，确保“十二五”项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大洋协会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和课题合同共同条款等，拟于2013年11月初对重大项目及第一批课题（见附件1）进行中期评估。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评估对象

- 1、大洋“十二五”重大项目；
- 2、“十二五”期间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与各课题承担单位签订的所有第一批课题。

二、评估依据

- 1、《中国大洋协会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 2、大洋“十二五”项目课题合同

三、评估内容

1、课题评估

依据课题合同和自评估报告，评估围绕合同任务完成的进度情况（研究目标和主要研究内容）、相关阶段性成果及其质量（预期成果和考核指标等）、研究方案的执行情况（技

术路线、实施方案及国际合作等)、经费的使用情况(抽查经费支出明细)、存在的问题以及下步主要工作方案的可行性是否能支撑按期按质完成合同任务。具体评估内容如下:

(1) 合同任务完成的进度(研究目标和主要研究内容)是否达到中期要求;

(2) 相关阶段性成果及其质量(预期成果和考核指标等)是否达到中期要求;

(3) 研究方案执行(技术路线、实施方案及国际合作等)是否合理,能否保障研究目标的实现;

(4) 经费使用是否合理;

(5) 存在的问题对课题研究的影响程度,下步工作方案的可行性是否能按期按质完成合同任务。

2、重大项目评估

根据重大项目进展阶段报告及所属课题评估结果,评估围绕项目进展执行情况、阶段性成果及其质量、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方案的可行性时否能按期完成任务等方面开展。

四、评估组织形式和方式

评估工作由大洋协会办公室组织,各重大项目牵头单位协助开展。先进行课题评估,随后在课题评估基础上进行重大项目评估。

1、自我评估

项目课题承担单位按本通知要求开展自我评估工作,完成课题自评报告(见附件 2-6)和财务检查准备材料(见附件 7)。

课题自评报告包含:课题进展阶段报告、自我评估意

见、财务评估报告、课题经费使用情况表、课题成果汇总表。

中期评估财务检查准备材料应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之前上报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具体见附件 7）。

重大项目在所属课题自评估报告基础上完成重大项目进展阶段报告（附件 8）。

2、会议评估

在自我评估基础上开展会议评估。各重大项目牵头单位向大洋协会办公室推荐评估专家（需含两名财务专家），经大洋协会办公室同意后组成评估专家组。中期评估以会议形式进行评审，评估会由重大项目牵头单位承办。

课题负责人到会汇报答疑，评估专家根据自评估报告和汇报答辩情况对评估内容打分，填写课题中期评估专家评分表（见附件 9），并给出评估意见。重大项目负责人须参加中期评估会，并回避各自身承担课题评估。

重大项目负责人汇报项目进展并答疑，评估专家根据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和汇报答辩情况给出重大项目评估意见。

五、评估步骤

1、课题评估

- （1）评估专家组对照课题合同审阅课题自评估报告；
- （2）各课题负责人汇报课题中期进展情况，主要参加人补充汇报；
- （3）专家组质疑和讨论；
- （4）专家组成员独立对每项评估内容进行打分，并填写“课题中期评估专家评分表”；
- （5）专家组讨论形成评估意见。

2、项目评估

- (1) 重大项目负责人汇报项目中期进展情况;
- (2) 专家组质疑和讨论;
- (3) 专家组讨论形成评估意见。

六、评估结果及处理意见

1、若自评估报告获平均 80 分（含 80 分）以上的课题，则通过评估。将继续履行合同。

2、若自评估报告获平均 80 分以下的课题，则不通过评估。根据专家评估意见，视情压减合同任务和金额、暂停拨款、中止合同或今后不予支持等。

七、评估初步安排

时间	评估内容	牵头单位	地点	课题数
11 月 10-11 日	富钴结壳资源评价项目 及课题	广州海洋地 质调查局	广州	10
11 月 12-13 日	深海生物勘探与资源潜 力评估项目及课题	海洋三所	厦门	9
11 月 14 日	西南印度洋多金属硫化 物合同区资源评价项目 及课题	海洋二所	杭州	7
11 月 15 日	多金属硫化物调查区资 源评价项目及课题	海洋二所 海洋一所	杭州	4
11 月 16 日	多金属结核合同区资源 综合评价项目及课题	北京矿冶研 究总院	北京	5

八、其它事宜

1、中期评估费用由各重大项目牵头单位和课题承担单位分担;

2、不能按期进行评估的，承担单位须商重大项目牵头

单位后并以书面形式向合同甲方提出申请，说明理由及推迟的时间并经过批准，否则将视为评估不通过。

3、各承担单位和负责人应认真准备、实事求是地做好自我评估工作，不搞表面文章。各重大项目牵头单位、课题承担单位要公平公正做好此次中期评估工作。

4、有关评估工作的文件格式及说明到大洋协会网站（www.comra.org）下载。

5、如有疑问请与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科技发展处联系。
联系电话：010-68047767。

- 附件：1、大洋“十二五”中期评估课题信息表
2、课题进展阶段报告
3、自我评估意见
4、财务评估报告
5、课题经费使用情况表
6、课题成果汇总表
7、课题中期评估财务检查须准备材料说明
8、重大项目进展阶段报告
9、课题中期评估专家评分表

中国大洋协会办公室
2013年10月25日

